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林业行业标准

LY/T 2527—2015

慈竹育苗及造林技术规程

Technology of seedling raising and forestation of *Bambusa emeiensis*

2015-10-19 发布

2016-01-01 实施

国家林业局发布

中华人民共和国林业
行业标准

慈竹育苗及造林技术规程

LY/T 2527—2015

*

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
北京市朝阳区和平里西街甲2号(100029)
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北街16号(100045)

网址:www.spc.org.cn

服务热线:400-168-0010

2016年2月第一版

*

书号:155066·2-29707

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

前　　言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—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由全国竹藤标准化技术委员会(SAC/TC 263)提出并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:湖南省林业科学院、国际竹藤中心、湖南省南县林业局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艾文胜、漆良华、范少辉、高志民、杨明、孟勇、李志高、李美群、蒲湘云、涂佳。

慈竹育苗及造林技术规程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慈竹的育苗、造林、竹林管护、有害生物预防和防治等技术要求。本标准适用于四川、湖南、重庆、云南、贵州、广西和广东等地慈竹育苗与造林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其最新版本(包括所有的修改单)适用于本文件。

GB/T 20391—2006 毛竹林丰产技术

3 术语和定义

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。

3.1 竿期 **shooting period**

竹笋出土的时期,可划分为出笋初期、盛期和末期。盛期为笋期中竹笋大量出土的时期。

3.2 种竹 **reproductive material**

从母株上分离用于培育新竹(育苗)的繁殖材料,包括竹丛、竹蔸、竹秆、竹枝等。

3.3 杆柄钩头 **culm neck**

竹秆秆柄的形态学下端部位。

3.4 带蔸埋秆育苗 **cutting by buried culm with rhizome**

利用带有竹蔸和部分竹秆的种竹埋入土中进行育苗的方法。按照埋秆方式可划分为带蔸直埋秆、带蔸斜埋秆和带蔸平埋秆三种育苗方法。

3.5 留笋养竹 **selecting shoots for plantation**

根据经营目标、竹林结构和采伐强度,每年保留适当数量的健壮盛期笋来培育新竹株的技术措施。

4 育苗技术

4.1 圃地选择

宜选择土壤肥沃、疏松的壤土或沙壤土,pH 5.0~7.5,排灌方便,交通便利,地势平坦的地方。

4.2 整地

宜在育苗前一周完成,首先清除圃地杂草灌木,然后进行土壤消毒和施基肥,最后进行翻耕、整平。土壤

LY/T 2527—2015

消毒可选择撒施生石灰 450 kg/hm², 基肥可选择撒施腐熟饼肥 1 500 kg/hm²、复合肥 750 kg/hm², 翻耕要求深度 25 cm~30 cm。整地后开挖边沟和中沟排水, 沟深 40 cm、沟宽 30 cm, 沟距 10 m~15 m。

4.3 育苗时间

12 月~翌年 3 月上旬。

4.4 种竹规格及质量

种竹年龄为 1 年~2 年生, 地径 3 cm 以上, 竹节正常, 竹蔸秆基芽眼饱满壮实, 须根发达, 无病虫害。带蔸竹秆截秆后保留长度 60 cm 左右, 带 2 个~3 个竹节, 截口位置离最上一个竹节 2 cm 以上。

4.5 种竹栽植前处理

宜使用植物生长调节剂对竹蔸进行处理。

4.6 种竹栽植密度

株行距 2 m×3 m。

4.7 育苗方法

采用带蔸平埋秆方法进行育苗。开挖栽植沟, 间距 3 m, 沟长 60 cm~80 cm、宽 30 cm~40 cm、深 20 cm~30 cm。将种竹平放于沟内, 秆柄钩头朝上, 竹秆与水平面角度小于 5°, 使竹蔸须根舒展, 与土壤紧贴, 覆土后从两侧踏实。覆土时注意将种竹截口端适当抬高, 以接近土面 4 cm 左右为宜。覆土后, 淋透水, 盖地膜, 并用泥土轻压固定。

4.8 苗期管理

出笋或节芽破土时, 及时割开地膜, 并除草。盛夏前, 及时浇水并搭设遮荫棚。5 月下旬~7 月中旬浇施 1 次~2 次 1% 的氮肥, 促进幼苗分蘖, 并注意防治病虫害。8 月~9 月为发笋高峰期, 应加强水肥管理。追施一次腐熟饼肥和一次尿素以促进竹苗木木质化、提高竹苗越冬抗寒能力。11 月上旬浇施一次浓度为 0.4% 的钾肥(氯化钾)。12 月中旬~翌年 2 月加强培土和管护。

4.9 留笋养竹(竹苗)

第一年 5 月中旬前后, 当竹苗生长到 20 cm 左右时, 每根种竹保留 1 株~2 株健壮竹苗, 及时除去过多的弱苗。6 月~7 月, 每根种竹再保留 2 株~3 株健壮竹苗。8 月~9 月, 保留 8 株~10 株。10 月后陆续发的笋可采割利用。第二年开始, 每根种竹可选留 8 月~9 月的笋 8 株~10 株培育成竹苗, 其他时期的笋都可采割利用, 采笋留下的笋穴应及时覆土。

5 造林技术

5.1 造林地选择

选择年平均气温 14 ℃以上, 一月均温 4 ℃以上, 极端温度大于 -5 ℃, 年降雨量 800 mm 以上, 土层厚度大于 50 cm, 土壤疏松、肥沃、排水良好, pH 5.0~7.5 的低山、丘陵和平原地区。

5.2 整地

选择在造竹前的秋、冬季进行, 清除杂草、杂灌、树蔸和石块, 带状或块状整地, 整地深度 30 cm 以上。

5.3 竹苗选择

竹龄1年~2年生,地径3 cm~4 cm,生长旺盛,秆基芽眼饱满壮实,须根发达,无病虫害。

5.4 竹苗起挖

选择合格竹苗,在2月中下旬~3月底前起苗。起苗时,在离竹苗20 cm~30 cm外围扒开土壤,由远及近逐渐深挖,注意不要损伤秆基和芽目,少伤根,找准秆柄位置,用利铲直接铲断秆柄,再在其余三个方向将竹根铲断,挖出竹苗。然后截除竹秆上部,截口斜向上,保留1个~2个竹节,截口位置离竹节约2 cm,保留竹秆长度60 cm左右。起苗时应注意保护其他竹苗。

5.5 竹苗包装与运输

将竹蔸粘上混有植物生长调节剂的泥浆,使秆基和须根充分附着泥浆,存放阴凉通风处。待运和运输中的竹苗要注意遮荫和保湿。

5.6 栽植密度

按4 m×4 m或4 m×5 m的株行距进行栽植。

5.7 栽植穴

穴长、宽、深分别为(60 cm~80 cm)×(30 cm~50 cm)×(30 cm~50 cm)。

5.8 施基肥

每穴施腐熟的有机肥5 kg~10 kg或复合肥0.25 kg,与挖出的中下层土壤充分拌匀后回填入穴底,再覆盖表土10 cm以上。

5.9 栽植方法

采用带蔸斜埋秆方法进行栽植。即栽植时竹苗竹秆顺向正面斜放(秆柄钩头向上),竹秆与水平面角度成10°~15°,使竹蔸须根舒展,与土壤紧贴,竹苗放好后即填土、踏实,填土以超过竹苗原入土深8 cm~10 cm为宜,上部堆成馒头形,并浇透定根水。栽植后未成活的竹苗要及时补植。

5.10 栽植时间

宜选择在发笋前的2月~4月进行,阴天或雨后栽植。

6 竹林管护

6.1 补植护竹

对未成活的竹苗要及时进行补植。造林后保留当年新竹,第二年开始疏笋疏竹,同时防止动物损害竹笋和幼竹。

6.2 除草松土

可结合施肥进行。每年5月、7月和9月锄草、松土、培土各一次,松土深度为5 cm~10 cm,培土深度3 cm。造林后1年~2年内可间种豆类等低秆作物,以耕代抚。

LY/T 2527—2015

6.3 扒土晾蔸

每年2月中旬前后,把竹丛的表面土扒开,让笋芽暴露在阳光下,促进笋芽萌发。

6.4 排水灌溉

每年3月~5月,对地下水位较高或容易积水的竹林开挖排水沟或渠,降低地下水位和排除积水。干旱季节,每年可进行3次~4次灌溉。

6.5 施肥

每年施肥两次,4月可施有机肥4500 kg/hm²,7月~8月沟施或穴施复合肥300 kg/hm²,肥料均匀施用,且不宜与笋芽直接接触。

6.6 培笋

在5月中旬以前,气温回升到15℃~20℃时,用松土覆盖秆基笋芽,厚度为10 cm左右。

6.7 疏笋疏竹

有选择地采割及砍伐早期和末期个体较小、生长不良的竹笋及竹株,保留盛期个体大、生长健壮的壮笋及竹株。第二年开始留笋养竹,一般每丛选留8月~9月的笋4株~6株培育成竹。保留1年~2年生新竹。其余笋可采割利用,割笋留下的笋穴应及时封土。

6.8 采伐

每年在冬季采伐3年生及以上的老竹。采伐时应尽量靠近地面,由秆基处下刀(锯)。

7 有害生物的预防与防治

预防主要是加强种苗的检疫。

防治方法见GB/T 20391—2006中附录A。

LY/T 2527—2015



LY/T 2527-2015

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

*
书号:155066 · 2-29707